

证券代码：873346

证券简称：榕工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夏建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599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马莹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：夏建军 濮国庆 林腊 陈琦

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：林金妹 吴庆招 肖永杭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：陈丽珊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

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：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公司的注册地址信息进行修订，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4-00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6,599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东 马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《北京市盈科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